

公租房申请轮候对象资格公示

根据《略阳县公共租赁住房管理办法》的相关规定，按照个人申请、社区（单位、村委会）初审，住房保障中心审查，现将符合保障性公共租赁住房条件的6户申请对象进行公示，接受社区监督，公示时间2026年1月15日——2026年1月23日。

行政区划	姓名	证件号码	联系电话	保障对象类型	保障方式	报件来源
略阳县	张坤	6*****16	15332513888	城镇中等偏下收入住房困难家庭	实物配租	办理窗口
略阳县	樊红梅	6*****09	15229667086	城镇中等偏下收入住房困难家庭	实物配租	办理窗口
略阳县	邱丽萍	6*****23	18700679334	城镇低保住房困难家庭	实物配租	办理窗口
略阳县	李光飞	6*****10	13571672549	城镇中等偏下收入住房困难家庭	实物配租	办理窗口
略阳县	李菲菲	6*****29	18220461256	城镇中等偏下收入住房困难家庭	实物配租	办理窗口
略阳县	刘伟	6*****90	13992678818	城镇低保住房困难家庭	租赁补贴	办理窗口